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固始县阳关街道办事处筹建处

承包人（全称）：河南楚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固始县阳关街道办事处足球场项目建筑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固始县阳关街道办事处足球场项目建筑工程。

2. 工程地点：固始县。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5. 工程承包范围：

新建足球场，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4月1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5月1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元整

（¥ 730000.00 元）

五、工程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实际金额以结算单核价为准，开工支付合同金额30%，竣工工程验收合格后
暂估单核价30%作为质保金，余下款项一次性付清。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任启超。

七、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保修期为3年。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4月11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甲方办公室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11500MA9GMELXXX

地 址：固始县蓼城大道与成功大道
交叉口东南角

邮政编码：465200

法定代表人：周士茂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始
蓼城大道支行

账号：262480237227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GF—2017—0201）通用条款执行。

